

众  
(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 专项审计报告



防伪编码: 31000003202204090F

被审计单位名称: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内容: 2021年度募集资金审核报告

报告文号: 众会字(2022)第01077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陆友毅

注册会计师编号: 310000731709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希曦

注册会计师编号: 310000030116

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1-63525500

事务所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8楼

---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 <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 专项鉴证报告

众会字（2022）第 01077 号

##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清环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

### 一、管理层对专项报告的责任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北清环能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北清环能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反映了北清环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北清环能 2021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陆友毅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希曦



中国，上海

2022 年 3 月 4 日

#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北清环能”或者“公司”）编制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2019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甘海南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2号）核准，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2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7,102,802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7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9,999,981.40元，扣除承销费以及公司累计发生其他应支付的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278,514,132.3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17日到达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11-26号《验资报告》。

#####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16,091.46万元，其中本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60.00万元、永久补流11,814.39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0.06万元。

#### （二）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6号）核准，公司根据发行方案向2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1,823,63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6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05,299,998.40元，扣除承销费以及公司累计发生其他应支付的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92,798,277.9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16日到达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XYZH/2021BJAA40499《验资报告》。

#####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24,862.45万元，其中本年度实

际使用募集资金 24,862.45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34,449.33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449.33 万元（含尚未到期的进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3,596.15 万元，2021 年 9 月 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利息收入 18.43 万），尚未到期的进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30,000.00 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 1、2019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及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行	专户账号	余额	用途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2274011	0.06	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公司、南充奥盛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与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及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行	专户账号	余额	用途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	80001000001000	0.00	南充奥盛装备制造和数字化研发中心投资项目

注：1、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完成注销手续。

#### 2、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各实施主体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礼士路支行及华西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行	专户账号	余额	用途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3161107	0.36	仅用于收购兴富 1 号持有的新城热力 4.42%股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75160188000204480	13.22	仅用于偿还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75160188000204562	3,606.15	仅用于十方环能餐厨垃圾处理技改项目、济南稼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水肥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建设项目、惠民大朴生物质利用改扩建项目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礼士路支行	0200096819000121763	829.60	仅用于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1：2019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2：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1、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为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先行投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96,989,812.75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96,989,812.75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出具了《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1BJAA40502 号）。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从光大银行 75160188000204480 账户转出 58,527,824.22 元、光大银行 75160188000204562 账户转出 7,261,988.53 元、民生银行 633161107 账户转出 31,200,000.00 元共计转出金额 96,989,812.75 元完成上述置换。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1、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

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份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投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包含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8,500万元、南充奥盛装备制造和数字化研发中心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不超过11,500万元），期限为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批通过后十二个月内，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 1、2019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
1	绵阳市商业银行	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账户余额大于350万以上部分	2021年9月3日	2021年12月6日	是	49.73

#### 2、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
1	光大银行	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账户余额大于10万以上部分	2021年9月9日	2022年9月8日	否	18.43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11月1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原计划用于南充奥盛装备制造和数字化研发中心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附表 1：2019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4 日

附表 1：2019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7,851.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814.3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91.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814.3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2.42%								
承诺投资项目和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支付现金对价购买股权	否	4,103.63	4,103.63	-	4,103.63	100.00%	/	/	/	否
2.南充奥盛装备制造和数字化研发中心投资项目	是	13,500.00	13,500.00	760.00	1,740.05	12.89%	/	/	/	是
3.偿还上市公司债务及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11,396.37	10,247.78	-	10,247.78	100.00%	/	/	/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	<b>29,000.00</b>	<b>27,851.41</b>	<b>760.00</b>	<b>16,091.46</b>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在收购北控十方(山东)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山东十方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时,因公司处于战略转型的关键时期,为了迅速拓展公司主营业务,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在完成北控十方(山东)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并购重组后,公司积极寻找一些优质项目进行并购,先后收购了北京新城热力有限公司、太原天润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并先后中标了湘潭市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 PPP 项目、岳阳市厨余垃圾处理项目,中标金额共计 3.56 亿元。前述业务的开展占用了公司大量的资金,由于该项目的建设周期较长,且不能在较短的时间内给公司带来收益,基于公司发展的需要,放缓了南充奥盛装备制造和数字化研发中心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8月1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弥补日常经营资金缺口,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短期负债降低财务成本,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2,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投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包含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8,500万元、南充奥盛装备制造和数字化研发中心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不超过11,500万元),期限为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的十二个月内,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同意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9,279.8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862.4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862.4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	否	15,420.00	15,420.00	1,595.00	1,595.00	10.3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2、十方环能餐厨垃圾处理技改项目	否	11,490.00	11,490.00	3,172.91	3,172.91	27.6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3、沼液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项目	否	6,900.00	6,900.00	235.87	235.87	3.4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是
4、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利用扩建项目	否	5,600.00	5,600.00	-	-	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5、收购兴富 1 号持有的新城热力 4.42%股权	否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100.00%	/	/	/	否
6、偿还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000.00	16,749.83	16,738.67	16,738.67	99.93%	/	/	/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	<b>60,530.00</b>	<b>59,279.83</b>	<b>24,862.45</b>	<b>24,862.45</b>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济南市作为黄河流域重点区域，环保政策不断出台。2021 年 9 月 3 日，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贯彻发改办产业〔2021〕635 号文件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旨在推进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和高质量发展。面对日趋严格的环保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拟进一步加大环保投入，进行污水处理提标改造，改造完成后可实现直接达标排放，无需将沼液用于农业种植。经审慎论证，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沼液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项目建设，变更事项尚需履行相应决策程序。</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先行投入。截至2021年7月16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96,989,812.75元，拟置换金额为96,989,812.75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7月21日出具了《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1BJAA40502号）鉴证报告核实验。2021年7月2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96,989,812.75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8月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相应增加，本着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公司拟使用部份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投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包含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8,500万元），期限为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至十二个月内，在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同意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除经审议通过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万元，其余款项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南充奥盛装备制造和数字化研发项目	11,814.39	11,814.39	11,814.3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1,814.39	11,814.39	11,814.39	100.0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p>1、变更原因：在收购北控十方（山东）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山东十方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时，因公司处于战略转型的关键时期，为了迅速拓展公司主营业务，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在完成北控十方（山东）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并购重组后，公司积极寻找一些优质项目进行并购，先后收购了北京新城热力有限公司、太原天润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并先后中标了湘潭市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 PPP 项目、岳阳市厨余垃圾处理项目，中标金额共计 3.56 亿元。前述业务的开展占用了公司大量的资金，由于该项目的建设周期较长，且不能在较短的时间内给公司带来收益，基于公司发展的需要，放缓了南充奥盛装备制造和数字化研发中心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p> <p>根据公司现有业务经营情况、市场环境及公司未来将植根以“能源”为导向的民生环境服务产业的战略规划，原募投资项目投资建设面临较大不确定性。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发展规划和经营资金需要等诸多因素，本着稳健经营的原则，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南充奥盛装备制造和数字化研发中心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包含银行利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的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1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54）。</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姓名	陆友毅
Full name	陆友毅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09-19
Date of birth	1972-09-19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20522197209190012
Identity card No.	3205221972091900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 0000731 7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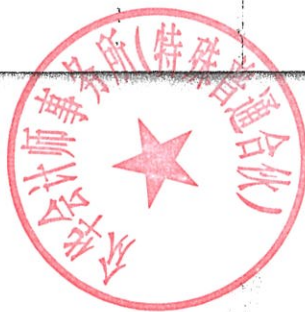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1997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陆友毅(31000073170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陆友毅(31000073170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姓名 孙希曦  
 Full name 孙希曦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6-10-06  
 Date of birth 1986-10-06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21283198610065228  
 Identity card No. 3212831986100652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30116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30116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0 年 09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 /y 09 /m 26 /d



孙希曦(31000003011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孙希曦(31000003011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书序号: 000627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陆士敏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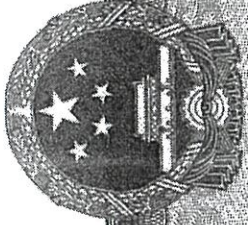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  
1088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53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68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3日 (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获取企业信用信息  
了解更多登记、管  
理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020202080150

(副本)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士敏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至 2043年1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 02 月 08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